



## 職位空缺

本中心有以下空缺職位，如有合適人士，歡迎申請。

### **1. 合約註冊社工：愛秩序灣綜合青少年服務**

- 具認可社會工作文憑或以上學歷；及中學會考中、英文科(課程乙)合格；
- 負責策劃及推行中心各項兒童、青少年及家庭活動及個案輔導服務；須輪值。

應徵者請將求職信：列明申請職位、個人履歷及要求待遇，寄筲箕灣愛秩序灣道 15 號愛秩序灣綜合服務大樓一樓，協調主任收，請在封面上註明申請之職位名稱，合則約見。

(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將予保密及只作招聘有關職位用途)

### **2. 活動助理：長者地區中心**

- 須具中三程度或以上；
- 工作時間由星期一至六，每週 44 小時，需輪值；
- 負責文書工作及推行活動；
- 有耐性及責任感，灣仔區工作。

應徵者請將個人履歷及要求待遇（請於信封面及信內註明申請職位），寄香港灣仔莊士敦道 211 號二樓循道衛理灣仔長者服務中心服務主任梁女士收。面試將於一個月內進行，落選者將不獲另行通知。(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將予保密及只作招聘有關職位用途。)

### **3. 心理輔導員(合約制)：輔導及就業綜合服務**

- 負責提供個人及小組輔導及跟進服務；
- 推廣健康心理教育及輔導服務的發展，須輪班；
- 持有認可輔導學或心理學學位（非註冊社工亦可）；
- 具個案工作及相關經驗者將獲優先考慮；
- 能獨立工作，對心理輔導工作有熱誠。

#### **4. 註冊社工 (合約制)：輔導及就業綜合服務**

- 負責為青少年提供就業支援輔導及相關跟進服務；
- 須持有認可社會工作文憑或學位，必須為註冊社工；
- 能獨立工作，對青少年工作有熱誠，具相關服務經驗者優先考慮。

應徵者須於求職信內列明申請職位、個人履歷、要求待遇及薪酬，寄香港灣仔駱克道 41 號東城大廈 7 樓全層循道衛理中心「輔導及就業綜合服務-青少年就業負責人收」，請在封面上註明申請之職位名稱，合則約見。(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將予保密及只作招聘有關職位用途)

#### **5. 活動助理：黎明、太陽計劃**

- 須具中三程度或以上；
- 工作時間由星期一至六，每週 44 小時，需輪值；
- 負責文書工作及推行活動；
- 有耐性及責任感，灣仔區工作。

應徵者請將求職信：列明申請職位、個人履歷、要求待遇及薪酬，以上職位需要諮詢人姓名，寄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22 號循道衛理中心「中央行政部收」，請在封面上務必註明申請之職位名稱及號碼，合則約見。(所有資料只供申請職位之用)

中央行政部謹啟